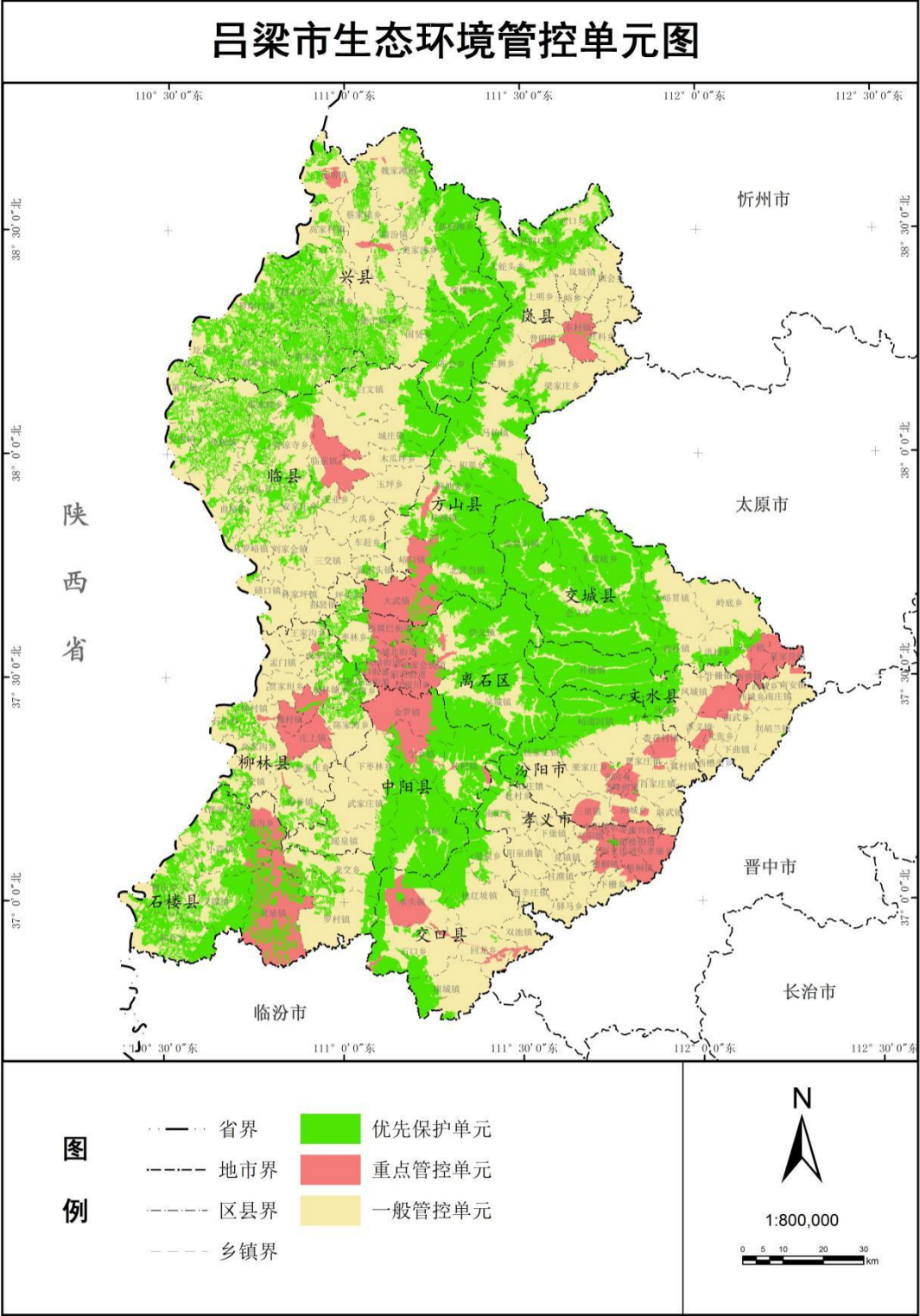


附件1:



附件2:

山西省吕梁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吕梁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1、禁止新建、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 2、禁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设施；除燃煤电厂、集中供热站和原料生产使用企业外，禁止销售、储存、运输、使用高污染燃料。 3、不得新建、改建、扩建列入高污染行业退出目录的工业项目；不得生产、进口、销售、使用列入淘汰目录的设备和产品；不得生产、进口、销售、使用列入淘汰目录的锅炉。 4、不得在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燃放烟花爆竹和露天烧烤。 5、不得在本行政区域内露天焚烧秸秆、树枝、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不得露天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及其他恶臭气体的物质。
		1、禁止新建、扩建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高风险项目。 2、含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分类收集和处理，不得稀释排放。 3、不得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灌注或者私设暗管等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4、禁止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渠道、坑塘、溪沟等输送或者存贮含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和其他废弃物。 5、禁止利用有毒有害的废弃物做肥料；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 6、勘探、采矿、开采地下水、人工回灌补给地下水以及建设地下工程和污水输送管道，应当采取防护措施，不得污染地下水。 7、在城市建成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向雨水收集口和雨水管道排放或者倾倒污水、污物、垃圾、危险废物。
		1、横泉水库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从事下列活动： （1）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2）设置排污口； （3）放养禽畜、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 （4）新增农业种植和经济林。 2、横泉水库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从事下列活动： （1）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2）设置排污口； （3）处置城镇生活垃圾； （4）建设未采取防渗漏措施的城镇生活垃圾转运站。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1、城乡建设和发展不得擅自占用河道滩地，确需占用的，应当符合行洪和供水要求。 2、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应当经市、县 (市、区)人民政府审批部门批准： （1）采砂、采石、取土、弃置砂石或者泥土； （2）爆破、钻探、挖筑鱼塘； （3）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 （4）种植、养殖、经营旅游、水上训练、举办赛事、影视拍摄等； （5）其他妨碍行洪安全、水工程安全的活动。 3、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开采矿产资源、建设地下工程或者考古发掘活动，不得影响河道和堤防工程安全。
		1、在柳林泉域一、二级保护区外的其他保护区，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控制岩溶地下水开采； （2）合理开发孔隙裂隙地下水； （3）严格控制兴建耗水量大或对水资源有污染的建设项目； （4）在地表水工程供水范围内，实施地下水关井压采。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1、对列入高污染行业退出目录的项目有计划地调整退出，支持高污染项目实施技术改造或者自愿关闭、搬迁、转产。
		1、合理布局开发区、工业聚集区产业和规模，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充分考虑园区环境容量的承载能力，引导企业项目有序进入。 2、依法对水污染较重的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或者关闭、搬迁、转产。 3、依法淘汰严重污染水环境的落后工艺和设备。
		1、一级保护区内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2、二级保护区内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1、对壅水、阻水严重的桥梁、引道、码头和其他跨河、穿河、临河工程设施，根据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由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建或者拆除。 2、擅自围垦或者围占河道、围库（湖）造地、围占水库（湖）水域和人工水道的，由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依法予以清退。 3、对于已作为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给农民耕种的滩地，所在地人民政府应当有计划地组织农民退耕还滩；对于农民擅自占用的滩地退。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1、实施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排放的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2、工业污水进行预处理后，达到行业水污染排放标准的，方可向集中处理设施排放。
		3、不得通过篡改、伪造、毁灭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防治污染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4、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5、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应当保障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对出水水质负责，外排水污染物应当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1、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2、符合保护区、准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条件的建设项目，应当进行水源水环境影响评价。
		3、市、县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城乡污水、垃圾集中收集和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防治工业点源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
		1、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对过境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源。
环境风险防控		2、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保护区、准保护区的环境状况和污染风险进行调查评估，筛查可能存在的污染风险因素，制定相应风险防范措施。
		3、市、县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制定水源污染事故应急处置方案，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造成饮用水水源污染的突发性事故时，应当依法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散，保障供水安全。
		4、保护区、准保护区内可能发生水污染事故的企业事业单位、供水单位应当制定水污染事故应急方案，落实预警、预防机制和应急处置能力。
		1、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在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应当由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将调查报告作为不动产登记资料送交地方人民政府不动产登记机构，并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2、土地使用权已经被地方人民政府收回，土壤污染责任人为原土地使用权人的，由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1、2025、2035 年吕梁市水资源利用上线执行水利部门关于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相关管控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	水资源利用	1、2025、2035 年吕梁市水资源利用上线执行水利部门关于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相关管控要求。
	能源利用	1、2025、2035 年吕梁市能源利用上线执行吕梁市“十四五”及中长期能源发展规划相关管控要求。
		1、禁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设施；除燃煤电厂、集中供热站和原料生产使用企业外，禁止销售、储存、运输、使用高污染燃料。
	土地资源	1、2025、2035 年吕梁市土地资源利用上线执行自然资源部门关于土地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及强度相关管控要求。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02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离石区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数字经济产业园	重点管控区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0.0	1、园区位于离石区常年主导风向东北风下风向，紧邻城市建成区。现状园区内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13、0.46、0.51、0.02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受纳水体三川河 2018 年达到水质目标要求。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开发区未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空合园区产业定位。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污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污 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排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环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 准。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资
					吕梁经				1、园区位于离石区常年主导风向东北风上风向。现状园区内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空合园区产业定位。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污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3	ZH14110220003	山西省	吕梁市	离石区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产业园区	重点管控区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0.9	1、园区位于离石区常年主导风向东北风上风向，紧邻城市建成区。现状园区内有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13、0.46、0.51、0.02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受纳水体三川河 2018 年达到水质目标要求。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园区未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空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污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污 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排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环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 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 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如事故池等）和应急预案。危险 如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暂存场严格执行《危险废 （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资

文水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21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文水经济开发区南安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	5.59	1、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安产业园位于文水县城东北部约 18 公里处。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62、0.20、1.63、1.57、0.25、0.01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园区现状生产污水主要由企业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就近排入城镇污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要求。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制定实施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排放强度下降。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防范措施（如事故池等）和应急预案、危险废物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2	ZH14112120002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庄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	3.18	1、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庄产业园位于文水县城东部约 3 公里。现状园区内无居住区，有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62、0.20、1.63、1.57、0.25、0.01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接纳水体为磁窑河，裴会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氨氮、COD 年均值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制定实施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排放强度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07、0.5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园区现	环境风险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3	ZH14112120003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桑村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	4.03	1、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桑村产业园位于文水县城北部紧挨县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要求。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基本农田。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62、0.20、1.63、1.57、0.25、0.01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接纳水体为文峪河，冀村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氨氮年均值超标，超标倍数为 0.36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须制定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减排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各园区现状生产污水主要由企业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4	ZH14112120004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文水经济开发区百金堡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污染重点管控区	17.47	1、文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百金堡产业园位于文水县城南部，距县城约 4km，位于文水县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62、0.20、1.63、1.57、0.25、0.01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文峪河，冀村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氨氮年均值超标，超标倍数为 0.36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园区现状生产污水主要由企业配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就近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4、供热现状：目前百金堡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要求。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周边居民健康。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应制定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达到减排目标的，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安全规划的要求。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过程，应符合国家有关危险废物流转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的处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山西交城经济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22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交城县	山西交城经济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2.61	1、开发区位于交城县县域东南，与县城一河之隔，开发区涉及村庄居住区。现状园区内无基本农田，有居住用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12、1.14、0.83、0.03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磁窑河，武良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状况为劣 V 类，主要超标污染物为氨氮、COD，超标倍数分别为 0.07、0.25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淘汰不符合安全防护距离要求、能耗高、污染重物质（化工品）企业，逐步淘汰不符合产业发展规划企业。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周边敏感目标。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制定并实施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超标天数未达标的企业，实施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危险废物的警示标志。 4、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危险废物的警示标志。如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暂存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的要求。

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23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兴县	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魏家滩工业区	重点管控区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	1.62	1、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魏家滩工业区位于县城北部约 20 公里处。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2018年NO ₂ 、CO、PM ₁₀ 、PM _{2.5}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0.15、0.05、0.86，0.91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园区受纳水体岚漪河 2018 年达到水质目标要求。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园区有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人居环境。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的企业，应制定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资源利用效率提升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2	ZH14112320002	山西省	吕梁市	兴县	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瓦塘工业区	重点管控区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8.16	1、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瓦塘工业区位于县城西北部约 15 公里处。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2018年NO ₂ 、CO、PM ₁₀ 、PM _{2.5}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0.15、0.05、0.86，0.91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园区受纳水体岚漪河 2018 年达到水质目标要求。 3、污水排放处理现状：园区有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无工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园区未实现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管控要求，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立防护距离，保护人居环境。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环境质量要求。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须制定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未达到减排目标的，实行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必须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如事故池等）和应急预案。危险废物如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暂存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吕梁市的管控要求。

岚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27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岚县	岚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8.730411	1、岚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岚县县城西部，距县城约3km，岚县常年主导风向为西北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PM ₁₀ 和 PM _{2.5}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1.06 和 0.66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岚河，曲立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超标污染物为氨氮，超标倍数为 0.76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开发区正在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开发区未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规定。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定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处置等情况。 4、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定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处置等情况。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交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30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交口县	交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双池镇园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	6.53	1、空间布局位于交口县常年主导风向下风向，距离县城仅 3 公里。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PM ₁₀ 和 PM _{2.5}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23 和 0.17，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目前开发区未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 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2	ZH14113020002	山西省	吕梁市	交口县	交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头镇园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96	1、空间布局位于交口县常年主导风向下风向，距离县城20 公里。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PM ₁₀ 和 PM _{2.5}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23 和 0.17，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目前开发区未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开发区未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 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5、工业园区取消自备燃煤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 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

孝义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81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孝义市	孝义经济开发区梧桐煤化工循环经济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	26.79	1、园区位于建成区东部，区域主导风向为西南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1.15、0.3、1.23、1.0、0.14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文峪河，南姚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超标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超标倍数分别为 0.02 和 0.38 倍，水环境容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准入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溶剂的企业，须制定并实施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环境风险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标准。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2	ZH14118120002	山西省	吕梁市	孝义市	孝义经济开发区铝系新材料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21.55	1、园区位于建成区东部，区域主导风向为西南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和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1.15、0.3、1.23、1.0、0.14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文峪河，南姚断面 2018 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 V 类，超标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超标倍数分别为 0.02 和 0.38 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园区已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入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园区内基本农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 3、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 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控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率要求。
					孝义经 济开发		土壤污 染风险 重点管		1、北区位于建成区西部。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分布，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
										污染物排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 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4	ZH14118120004	山西省	吕梁市	孝义市	孝义经济开发区国家农业科技产业园（南区）	重点管控单元	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09	1、位于建成区西南部。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分布，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1.15、0.3、1.23、1.0、0.14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受纳水体为孝河，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园区已实施集中供热。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准。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率要求。
					孝义经			1、位于建成区西南部。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分布，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入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控要求。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6	ZH14118120006	山西省	吕梁市	孝义市	孝义经济开发区高新科技产业园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70	1、园区位于建成区西部，区域主导风向为西南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分布，无基本农田分布。 2、园区所在区域 2018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1.15、0.3、1.23、1.0、0.14 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受纳水体为孝河，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园区无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4、供热现状：目前园区已实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人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管控要求。 2、园区应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外排废水达到水污 3、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污 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 倍量削减替代。 4、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放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 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 准。 3、入园企业所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 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如事故池等）和应急预案。危险 如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暂存场严格执行《危

山西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行政区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涉及要素类型	面积(km²)	现状和问题	维度	管控要求
		省	市	县							
1	ZH14118220001	山西省	吕梁市	汾阳市	山西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高排放区、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5.8	1、开发区位于县城东北部约7公里处，汾阳市常年主导风向西北风和东南风。现状园区内有居住用地，无基本农田。 2、园区所在区域2018年S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0.53、1.26、1.14、0.09倍，大气环境容量不足。 园区受纳水体为文峪河，司马断面2018年地表水环境现状为劣V类，超标污染为COD和氨氮，超标倍数分别为0.025和0.43倍，水环境容量不足。 3、污水收集处理现状：开发区已建设污水处理厂，规模3.0万 m ³ /d。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黄河）管控要求，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2、禁止新建对区内文峪河、除害渠、安上河、小相河等敏感水体（包括可耕地）、行洪区、两岸堤防及护堤地、水源涵养区等造成环境和生态影响的项目。 3、在城镇居民区，禁止发展重污染产业，特别要严格限制新建、改建、扩建项目。 4、规划布局涉及开发区天然气、乙醇、甲烷、乙烷等易燃易爆物质的输、储存的，应远离供水水源保护区、村镇集中区、学校、村庄及河流。 5、产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建立防护绿地，保护居住区环境。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黄河）管控要求。 2、园区外排废水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3、所有产生VOCs污染的企业均应采用密闭化的生产工艺，重点排污单位全面安装大气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建设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在线监测网络。 4、白酒制造行业应实施清洁化改造。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主要水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 5、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的企业应制定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 6、大气污染物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或控制要求的，从严执行。
										资源利用效率	1、执行山西省、重点区域（汾渭平原）、重点流域（黄河）管控要求。 2、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政策。